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未来审计工作的需要，经审慎评估及友好沟通，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 年半年度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3,915,691.49 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近日王林先生、刘文浩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

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系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该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修订了部分治理制度。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

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以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制度及细则。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上半年的执行情况形成了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